

##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百零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百零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在深圳中电长城大厦会议室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八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八名；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代理董事长戴湘桃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2023年度经营报告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经营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 二、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关于独立性的自查报告和202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进行评估的专项意见》《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 三、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 四、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主要财务预算指标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预算
资产总额	346.48 亿元
负债总额	207.89 亿元
所有者权益	138.59 亿元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指标不涉及公司营业收入及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 五、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977,252,427.62 元，每股收益 -0.303 元，母公司净利润 -419,783,081.72 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之有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和母公司净利润均为亏损，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综合考虑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3 年度拟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六、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 2024-025 号《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和《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全体董事对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七、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 2024-026 号《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的公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会计原则，公司（含下属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9,523.65 万元；公司对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金额 149.69 万元以及确认无法支付的其他应付款合计金额 15.73 万元予以核销。

经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本次计提核销事项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及核销事项。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八、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九、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2023 中国长城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3 中国长城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一、2023 年度中电财务风险评估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3 年度中电财务风险评估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4 票，  
 关联董事戴湘桃先生、郭涵冰先生、许明辉女士、郑波先生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十二、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涉及资产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和下属公司日常结算业务、基建项目及专项科研项目等资金需求，公司整体合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约合人民币 244.50 亿元，其中母公司拟通过信用担保及应收账款质押担保方式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40 亿元，下属公司拟通过信用担保及自有资产担保等方式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含 3,000 万美元的无追索权出口融资保理额度和 1,000 万美元无追索权融资保理额度）约合人民币 104.50 亿元。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前述授信额度在符合规定的对象之间进行调剂。

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涉及资产担保详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本次申请额度（万元）	期限	担保方式
中国长城	建设银行	250,000	1 年	信用担保
	中国银行	210,000	1 年	信用担保
	农业银行	150,000	1 年	信用担保
	进出口银行	270,000	2 年	信用担保
	平安银行	40,000	1 年	应收湖南长城货款质押
	招商银行	20,000	1 年	信用担保
	邮政储蓄银行	10,000	1 年	信用担保
	光大银行	10,000	3 年	信用担保
	国家开发银行	330,000	不超过 5 年	信用担保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本次申请额度（万元）	期限	担保方式
	工商银行	50,000	1年	信用担保
	进出口银行	40,000	2年	信用担保
	华润银行	20,000	3年	应收广东长城贷款质押
长城科技	进出口银行	35,000	5年	信用担保
	进出口银行	50,000	2年	信用担保
	中国银行	20,000	1年	信用担保
	招商银行	30,000	1年	信用担保
	农业银行	70,000	3年	信用担保
	国家开发银行	30,000	3年	信用担保
	建设银行	15,000	1年	信用担保
湖南非凡	建设银行	5,400	1年	信用担保
湖南长城	农业银行	10,000	1年	信用担保
	工商银行	5,000	1年	信用担保
	进出口银行	20,000	3年	信用担保
	湖南银行	20,000	1年	信用担保
	广发银行	20,000	1年	信用担保
	建设银行	30,000	1年	信用担保
	中国银行	25,000	1年	信用担保
安徽长城	建设银行	20,000	1年	信用担保
	进出口银行	25,000	1年	信用担保
	中国银行	25,000	1年	信用担保
长城信息	招商银行	5,000	1年	信用担保
	浦发银行	10,000	1年	信用担保
	工商银行	5,000	1年	信用担保
	广发银行	3,000	1年	信用担保
	华夏银行	3,000	1年	信用担保
	建设银行	5,000	1年	信用担保
	交通银行	4,000	1年	信用担保
	光大银行	7,000	1年	信用担保
	中国银行	3,000	1年	信用担保
	农业银行	3,000	1年	信用担保
中电长城（长沙）	兴业银行	2,000	1年	信用担保
	建设银行	4,000	1年	信用担保
长城基础	中信银行	3,000	1年	信用担保
	兴业银行	1,000	1年	信用担保
长城电源	建设银行	20,000	1年	信用担保
	招商银行	50,000	1年	信用担保
	浦发银行	20,000	1年	信用担保
广西电源	建设银行	5,000	1年	信用担保
	农业银行	5,000	1年	信用担保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本次申请额度（万元）	期限	担保方式
栢怡香港	中银香港	USD1,000（折合 CNY7,083）	1年	信用担保
中原电子	国家开发银行	106,000	5年	第三方担保
中元股份	招商银行	18,000	1年	中原电子担保
中原电子信息	民生银行	3,500	1年	中原电子担保
长江科技	国家开发银行	10,000	3年	中原电子担保
	招商银行	6,000	1年	信用担保
	中国银行	9,000	1年	信用担保
	交通银行	6,000	1年	信用担保
	工商银行	20,000	3年	信用担保
圣非凡	进出口银行	20,000	1年	信用担保
	建设银行	10,000	1年	信用担保
	工商银行	10,000	1年	信用担保
湘计海盾	国家开发银行	40,000	5年	信用担保
	中国银行	20,000	1年	信用担保
	华夏银行	2,000	1年	信用担保
	招商银行	3,000	1年	信用担保
海盾光纤	国家开发银行	40,000	10年	中国长城担保
	招商银行	5,000	1年	信用担保
	交通银行	20,000	5年	信用担保
中电软件园	建设银行	30,000	不超过9年	房产抵押
	国家开发银行	30,000	不超过13年	房产抵押
	招商银行	6,000	2年	信用担保
	农业银行	8,000	3年	信用担保
	广发银行	2,000	3年	信用担保
<b>本次申请总额合计</b>		<b>人民币 2,444,983 万元</b>		

注：1、湖南长城向建设银行、农业银行、工商银行及中国银行分别申请人民币3亿元、1亿元、0.5亿元及2.5亿元授信额度中包含约合3,000万美元的无追索权出口融资保理额度；

2、栢怡香港向中银香港申请融资授信1,000万美元含无追索权融资保理额度。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十三、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以及下属公司之间担保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2024-027号《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以及下属公司之间担保的公告》）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及发展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

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需要时为其提供信用担保，公司本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额度不超过总计人民币 13.85 亿元，详细情况如下：

**（一）因使用《全面金融合作协议》项下授信额度所涉及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金融机构名称	担保方式	担保额度（万元）
中国长城	湖南长城	90.00%	中电财务	连带责任担保	30,000
中国长城	圣非凡	90.07%			35,000
中原电子	中原电子信息	66.47%			2,000
<b>合计</b>					<b>67,000</b>

**（二）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涉及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金融机构名称	担保方式	担保额度（万元）
中国长城	海盾光纤	69.25%	国家开发银行	连带责任担保	40,000
中原电子	中元股份	62.50%	招商银行		18,000
	长江科技	63.24%	国家开发银行		10,000
	中原电子信息	66.47%	民生银行		3,500
<b>合计</b>					<b>71,500</b>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前述担保额度在符合规定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 2024-028 号《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鉴于公司开展日常生产运营的实际需要，预计 2024 年度将与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及其下属企业、公司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等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涉及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产成品、销售原材料及产成品、提供劳务、接受劳务、出租（承租）房屋、委托管理等共计 258,000 万元。（1）公司预计与中国电子、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采购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5,200 万元、销售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6,400 万元、劳务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800 万元，具体业务将由订约方根据一般商业条款经公平磋商后确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2）预计 2024 年将与中国电子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向关联方承租类交易，合同金额约人民币 1,700 万元；预计 2024 年

将与中国电子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向关联方出租类交易，合同金额约人民币 59,800 万元，此等合同将于原租赁期届满或实际发生时签署；（3）预计 2024 年将与中国电子发生接受委托管理类交易，合同金额人民币 100 万元，合同将于原委托管理协议期限届满时签署。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4 票，关联董事戴湘桃先生、郭涵冰先生、许明辉女士、郑波先生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 十五、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及部分专门委员会会议工作条例的议案

### （一）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与合规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 （二）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进行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 （三）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进行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 （四）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进行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内容

## 十六、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审议，同意提名以下8人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董 事 候 选 人：戴湘桃先生 张俊南先生 郭涵冰先生  
许明辉女士 郑 波先生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国敏先生 董沛武先生 邱洪生先生

上述人选符合关于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选举产生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中国长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中国长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共8人，人数符合法定要求；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尚缺1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后续公司将尽快完成补选工作。

## 十七、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本着责任、权力和利益相统一的原则，经董事会审议，拟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为：任期内，公司支付每人每年董事津贴人民币15万元（含税），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的差旅费及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所需费用由公司承担，除此之外，非公司员工的董事，公司在其任期内不支付其他报酬。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 十八、关于变更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决定聘任谭敬军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同第七届董事会；严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职务，仍在公司担任高级副总裁等职务。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十九、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 2024-033 号《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二十、**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同日公告 2024-034 号《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 二十一、其他事宜

（一）上述第二至六、十三、十四、十五（一）、十六、十七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汇报了对年审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 附 1: 候选人简历

(1) **戴湘桃**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湖南大学电气工程系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曾任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终端本部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等职。

戴湘桃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戴湘桃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2) **张俊南**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微波通信专业，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联通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联通湖南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联通基础网络部、运行维护部、网络建设部总经理，中国联通物资采购与管理部负责人、总经理、资深经理，兼任小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俊南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张俊南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3) **郭涵冰**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大学本科学历。现任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长城开拓投资管理公司总经理，中国电子物资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中国瑞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生产经营工作）。

郭涵冰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

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郭涵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4) **许明辉女士**，中国国籍。毕业于湖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湖南计算机厂生产二部工程技术人员、副部长、部长，湖南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整机厂厂长、生产管理科科长、物控部经理、制造中心副总经理、公司办公室主任，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

许明辉女士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许明辉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5) **郑波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获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高级政工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主任，兼任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团委书记、总会计师，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总会计师，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郑波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郑波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6) **李国敏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郑州大学物理系物理学专业，大学本

科学历。现任科技日报社要闻部主任编辑，中央宣传部出版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专家委员会委员，兼任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信息化发展报告》合著，《中国电子商务报告》合著；《中国管理发展报告》（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2022年）编委。曾任科技日报社《网络时空》周刊副主编。2005年获第十五届中国新闻奖一等奖。

李国敏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李国敏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李国敏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7）**董沛武**先生，中国国籍。本科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精密仪器制造工艺专业，硕士、博士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北京大学应用经济学博士后。现任北京理工大学二级教授、博导。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系统工程与电子技术》编委会委员、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第八届和第九届委员会委员、哈尔滨工业大学教授、北京理工大学MBA教育中心主任、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副院长。

董沛武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董沛武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董沛武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8）**邱洪生**先生，中国国籍。本科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自动控制专业，研究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系统工程专业，注册高级风险管理师、高级经济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全国中小企业管理咨询专家、注册并购交易师、基

金从业资格。现任中华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任天津财经大学商学院教授，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华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中电光谷联合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中华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业务总监、部门总经理、项目经理等。专长于企业的财务管理、战略管理及风险管理，熟悉国内外资本市场的运作和公司治理，具有丰富的企业财务管理、IPO、收购和兼并、企业整合、风险管理的经验。

邱洪生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邱洪生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邱洪生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 附 2：总法律顾问简历

**谭敬军**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物资学院物资会计专业，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中南大学工商管理 MBA，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长沙市 C 类人才。曾任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总裁等职。

谭敬军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谭敬军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